

关于 2019 年暑假放假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位老师、同学：

大家好！根据学校办公室关于放暑假的通知，2019 年暑假时间为：学生自 6 月 24 日至 9 月 1 日放暑假，8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、9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报到注册，9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正式上课；教师原则上与学生假期相同；管理干部自 6 月 29 日至 8 月 25 日放暑假，8 月 26 日（星期一）开始上班。

暑假假期较长，为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安全及财产安全，在此温馨提示各位老师、同学做好以下实验室安全工作：

一、按要求进行实验登记，放假期间凭一卡通到物业前台登记入楼，没有登记的同学将不能进入；

二、提高实验室安全意识。假期实验室内至少有两人方可进行实验，且实验期间实验室门不得锁闭，严禁发生脱岗现象；不做潜在危险性较大的或新的未知的实验，如须开展，务必上报导师，经导师批准后，方可进行；

三、落实实验室防火措施。马弗炉、烘箱等大功率加热设备周围不得放置易燃物；其它大功率设备长期使用时，注意检查插头及电线温度，若温度过高或有焦糊味请立即停止使用；选用符合实验安全要求的电吹风，使用后及时拔掉电源；严禁使用与实验无关的电器设备；确保消防通道通畅；

四、加强实验室试剂管理。化学试剂瓶张贴二维码；储存易燃易爆易制毒的试剂柜务必做到“五双”管理；实验结束后，尽快处理反应产

物，严禁长期放置待处理的不稳定的产物和中间体；废液倒入废液桶前，看清分类，避免发生反应，倒完废液后，及时旋好盖子；空试剂瓶请放置在回收区域内，不得与生活垃圾混放；

五、加强实验室气体管理。气体钢瓶必须做好固定，不再使用时应关闭总阀，避免曝晒。易燃易爆气体必须放入钢瓶柜，且不能与助燃气体混放；

六、做好实验室自查。实验室安全员及试剂管理员有责任对实验室进行一次全面的自查，及时发现隐患、上报隐患、整改隐患；最后离开实验室的同学，请认真填写安全日志，按照要求关闭钢瓶总阀、断水、断电、关窗、锁门，妥善做好仪器设备和实验物品保管，做好防盗工作。

希望各位老师和同学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”的原则和“隐患就是事故”的方针，积极消除实验室安全隐患，努力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，为自己及他人的人身安全负责，平安度过暑假。

假期期间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学院值班老师。
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九日